

浏阳市浏河创新模具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

自
主
验
收
资
料
汇
编

2023 年 6 月

目 录

- 1、验收监测报告
- 2、自主验收意见及结论
-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浏阳市浏河创新模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5月29日,浏阳市浏河创新模具有限公司组织成立了“浏阳市浏河创新模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工作组由建设单位浏阳市浏河创新模具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长沙市皓宇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及3名专家组成。工作组根据《浏阳市浏河创新模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次验收项目位于浏阳市淳口镇羊古滩社区。项目总投资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1万元,占地面积约226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4200平方米,年生产金属钢板模具500套、塑料模具45吨、泡沫模具1000平方米、玻璃钢模具2000平方米。

本次验收范围内的主要建设内容详见报告文本表2-1,主要生产设备详见验收监测报告文本表表2-2、主要原辅材料详见验收监测报告文本表2-3。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建设单位于2020年7月委托湖南绿鸿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完成了该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2020年9月10日由长沙市生态环境局下达了该环评文件的批复(长环评(浏阳)(2020)274号)。2023年5月9日,浏阳市浏河创新模具有限公司已在网上进行排污许可证登记,登记编号91430181MA4LKQGD1M001W。

3、项目投资

项目实际总投资300万元,环保投资11万元,占总投资5.5%。

4、验收范围

陈峰 徐小军
易天明

张明

本项目验收范围为《浏阳市浏河创新模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中的全部内容及配套环保工程。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对比《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68号】，项目无重大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塑料模具注塑生产过程中冷却塔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只需定期补充少量即可，无生产废水产生。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

本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沉淀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同排入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山林施肥。

2、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金属模具生产线打磨粉尘，注塑机出料产生的有机废气，玻璃钢模具生产线树脂胶液配料粉尘和涂制与固化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焊接烟尘以及员工食堂产生的油烟。

打磨过程中会产生少量金属粉尘，在厂房内自然沉降。

焊接烟尘采用移动式焊接烟气净化器进行收集处理。

注塑过程中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活性炭纤维吸附装置处理后再由15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

玻璃钢模具生产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密闭式生产区的排风管道收集后通过活性炭纤维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DA002）排放。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3、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注塑机、冷却塔、破碎机、雕刻机、激光下料机、折弯机、电焊机、角磨机和风机等设备噪声。项目生产时车间门窗紧闭利用建筑隔声，高噪声设备设隔振基础或铺垫减振垫等措施，可有效降低项目噪声影响。

苏伟 徐小军 张明
张明

4、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后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塑料边角料和次品、金属边角料、泡沫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和废活性炭等。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餐厨垃圾委托资质单位清运处置。塑料边角料和次品、金属边角料、泡沫边角料交由物资回收单位处理。废树脂桶、废固化剂桶和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气

1) 有组织

验收检测数据表明：

项目塑料注塑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后排气筒和涂制与固化工序废气处理设施排气筒中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均符合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表1中塑料制品制造行业标准限值要求；项目涂制与固化工序废气处理设施排气筒中臭气浓度监测结果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2标准限值要求。

2) 无组织

验收检测数据表明：

项目厂界各无组织监控点中臭气浓度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1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颗粒物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限值要求；厂外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标准限值要求。

3、噪声

检测结果表明：项目厂界昼、夜间噪声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1234-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五、验收结论

天津 徐军 张正
张明

验收组通过对项目的建设现场及已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检查和审议，一致认为本项目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项目污染控制设施已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落实到位。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情形，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后续环保工作的建议

- 1、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运行维护管理，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 2、加强危险废物收集、暂存及转移管理。

七、验收组人员信息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浏阳市浏河创新模具有限公司
2023年5月29日

徐小军 姜峰 易明 李正子



浏阳市浏河创新模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行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时间： 年 月 日

地点：

验收工作组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电话	身份证号码
组长	郭四明	浏阳市浏河创新模具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787048073	430181197902042257
成员	黄峰	长沙市生态环境局	主任	13821584765	220104197654174013
成员	徐小军	长沙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工程师	13874045874	322504197003101526
成员	刘仁志	浏阳市生态环境局	主任	17749680114	430524198201141813
成员					
成员					
成员					
成员					

浏阳市浏河创新模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具体内容如下：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浏阳市浏河创新模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为新建环评项目。建设单位 2020 年 7 月委托湖南绿鸿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完成了该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2020 年 9 月 10 日由长沙市生态环境局下达了该环评文件的批复（长环评（浏阳）（2020）274 号）。2023 年 5 月 9 日，浏阳市浏河创新模具有限公司已在网上进行排污许可证登记，登记编号 91430181MA4LKQGD1M001W，有效期限为 2023 年 5 月 9 日至 2028 年 5 月 8 日。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施工期已完成，施工期环境影响已基本消除。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1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的 5.5%。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本公司委托长沙市皓宇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长沙市皓宇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勘察并查阅相关资料，制定了验收监测方案，并于 2022 年 11 月 19 日-20 日进行了现场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在此基础上根据监测结果和环境管理检查结果于 2023 年 5 月编制了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2023 年 5 月 29 日，浏阳市浏河创新模具有限公司在厂区会议室内主持召开了《浏阳市浏河创新模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现场验收会，详见验收结论章节。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是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公司成立了专门的环保组织机构，同时，公司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制定各项环保规章制度。

(2) 环境监测计划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未提出监测计划，实际对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等进行了竣工验收环境监测。根据监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标准。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未涉及到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以生产车间为执行边界设置卫生防护距离 50 米，在该防护距离内暂未新建居民住宅、学校和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工程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其他措施。

3、 整改工作情况

至 2023 年 6 月 5 日，已完成全部整改内容，经本公司自查，认为本项目符合环保验收条件，并将验收意见公示。完成浏阳市浏河创新模具有限公司的项目自行验收。



浏阳市浏河创新模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自主验收结论

浏阳市浏河创新模具有限公司租用浏阳市淳口镇羊古滩社区已有厂房新建模具生产线。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1 万元，占地面积约 226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4200 平方米，计划年生产金属钢板模具 500 套、塑料模具 45 吨、泡沫模具 1000 平方米、玻璃钢模具 2000 平方米。

本项目塑料模具注塑生产过程中冷却塔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食堂废水经隔油池沉淀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同排入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山林施肥。

本项目打磨金属粉尘在厂房内自然沉降；焊接烟尘采用移动式焊接烟气净化器进行处理；注塑过程中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活性炭纤维吸附装置处理后再由 15 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玻璃钢模具生产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密闭式生产区的排风管道收集后通过活性炭纤维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DA002）排放。

本项目产生的废包装材料、金属边角料、泡沫边角料统一收集后由物资回收公司回收；塑料边角料和次品破碎后回用于生产；废活性炭、废树脂桶、废固化剂桶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 2013 年修正单）的要求暂存于厂区危废暂存间内，交由有相关危废资质的单位处理，并执行危险废物转运联单制度；生活垃圾按可回收和不可回收分类收集、贮存，其中可回收成分送废品收购站回收，不可回收成分由当地环卫部门送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

本项目项目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采用基础减振、墙体隔声、吸声、合理布局并辅以绿化等综合措施，噪声达标排放。

本项目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完成了自主验收，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验收工作组验收意见。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达到环保要求，达到自主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浏阳市浏河创新模具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签字：

2023 年 6 月 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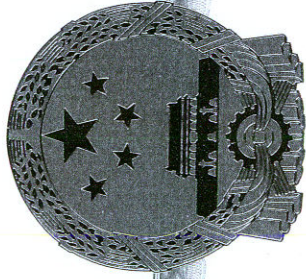
承诺书

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我浏阳市浏河创新模具有限有限公司建设的《浏阳市浏河创新模具有限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已达到验收条件，我单位依照相关规定组织该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为认真履行企业主体责任，自愿依法提交本项目环评审批部门审批意见和监测单位对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自主验收意见、自主验收工作组签到表及验收报告公示截图等相关资料，保证企业所提供资料真实有效，并自愿承担提供虚假信息带来的一切后果。

单位（盖章）

日期：2023年6月5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81MA4LKQGD1M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浏阳市浏河创新模具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易四明

经营范围 模具制造；建材、装饰材料批发。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贰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7年04月21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湖南省长沙市浏阳市淳口镇羊古村下湾组63号

登记机关

2022年4月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浏阳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1.12.30-2041.12.30



姓名 易四明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9 年 2 月 4 日

住址 湖南省浏阳市淳口镇羊古
村下湾组102附1号



公民身份号码 430181197902042257